

# 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## 一、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合计	因公出国(境)费	公务接待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
	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
32.66	0	0.66	32	32	0

## 二、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32.66万元,比2022年预算减少30.2万元,下降48%。其中: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,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.66万元,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32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:

**(一)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预算0万元,**支出预算0万元,本年与上年均未安排预算,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没有因公出国情况。

**(二)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0.66万元,**比2022年预算减少0.2万元,下降23.3%,下降原因主要是我院2022年将严格按照颍泉区公务接待管理办法,严控接待人次批次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省内外政协系统、其他相关单位调研学习、工作交流等公务往来支出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《阜阳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经费管理暂行办法》(财行〔2015〕455号)等相关规定。

**(三)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32 万元** ,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30 万元, 下降 48.4%。其中: 公务用车运行费 32 万元, 与 2022 年预算持平, 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车辆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, 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30 万元, 下降 100%, 下降原因主要是本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。